



# 環境部重要環保統計通報

## 空氣品質狀況

### 〔提要分析〕

112年10月空氣品質指標AQI>100日數占測定日數之12.65%，較上月提高10.15個百分點，較上年同月提高7.11個百分點。就本島各空氣品質區而言，以高屏空氣品質區17.40%最高，雲嘉南空氣品質區16.91%次之，中部空氣品質區16.49%再次；與上月比較，以雲嘉南、高屏、中部空氣品質區依序提高16.54個、16.18個、15.38個百分點升幅較大；與上年同月比較，以竹苗、雲嘉南、中部空氣品質區均升逾10個百分點幅度較大。外島部分，以金門站35.48%最高，馬祖站12.90%次之；與上月比較，金門、馬公、馬祖站依序提高35.48個、9.68個、9.57個百分點；與上年同月比較，則依序提高35.48個、9.68個、9.67個百分點。

環境部統計處 112年12月6日

項目	112年10月空氣品質指標(AQI)各污染等級占測定日數之比率(%)	AQI>100日數占測定日數之比率					
		111年	112年			112年10月	
		10月(%)	8月(%)	9月(%)	10月(%)	與上月比較(百分點)	與上年同月比較(百分點)
總計		5.54	0.65	2.50	12.65	10.15	7.11
本島地區	北部空氣品質區	3.57	-	5.44	7.64	2.20	4.07
	竹苗空氣品質區	1.94	0.65	3.33	12.26	8.93	10.32
	中部空氣品質區	6.45	1.79	1.11	16.49	15.38	10.04
	雲嘉南空氣品質區	6.81	-	0.37	16.91	16.54	10.10
	高屏空氣品質區	12.02	0.29	1.22	17.40	16.18	5.38
	宜蘭空氣品質區	-	-	-	1.61	1.61	1.61
	花東空氣品質區	-	-	-	-	-	-
外島地區	馬祖站	3.23	9.68	3.33	12.90	9.57	9.67
	金門站	-	6.45	-	35.48	35.48	35.48
	馬公站	-	-	-	9.68	9.68	9.68

資料來源：本部監測資訊司各監測站每日空氣品質指標(AQI)資料。

說明：1.本表依據本部一般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(計60站)資料編製，統計數據為初步統計數。

2.空氣品質區之範圍係依據本部大氣環境司之各直轄市、縣市空氣品質區域劃分：

- (1) 北部空氣品質區包括新北市、臺北市、基隆市及桃園市，計有19測站：基隆、士林、中山、松山、萬華、古亭、淡水、林口、菜寮、汐止、新莊、板橋、土城、新店、萬里、桃園、大園、平鎮及龍潭。
- (2) 竹苗空氣品質區包括新竹縣市及苗栗縣，計有5測站：新竹、湖口、竹東、苗栗、三義。
- (3) 中部空氣品質區包括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，計有9測站：西屯、忠明、豐原、沙鹿、大里、彰化、二林、南投、竹山。
- (4) 雲嘉南空氣品質區包括雲林縣、嘉義縣市、臺南市，計有9測站：崙背、斗六、嘉義、新港、朴子、安南、臺南、新營、善化。
- (5) 高屏空氣品質區包括高雄市、屏東縣，計有11測站：楠梓、左營、前金、小港、美濃、仁武、大寮、林園、屏東、潮州、恆春。
- (6) 宜蘭空氣品質區包括宜蘭縣，測站2站：宜蘭、冬山。
- (7) 花東空氣品質區包括花蓮縣、臺東縣，測站2站：花蓮、臺東。

3.圖示空氣品質指標(AQI)等級表：

污染等級	良好	普通	對敏感族群不健康	對所有族群不健康	非常不健康	危害
指標值	0~50	51~100	101~150	151~200	201~300	301~500
圖示						